# 2024年国际贷款担保合同主要条款(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开 更新时间：2024-12-12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一受托银行：\_\_\_\_\_\_\_\_\_一、保函由受托银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出具，保函金额为\_\_\_\_\_\_\_\_\_。保函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一**

受托银行：\_\_\_\_\_\_\_\_\_

一、保函由受托银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出具，保函金额为\_\_\_\_\_\_\_\_\_。保函有效期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二、申请人保证按开具保函申请书所列条款承担相应义务，并同意受托银行在等情况下不负任何责任。

三、申请人按保函金额的\_\_\_\_\_\_\_\_\_‰的费率支付担保费，共计\_\_\_\_\_\_\_\_\_。其支付方式为\_\_\_\_\_\_\_\_\_。

四、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日起生效，至受托银行担保责任解除之日失效。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均依照《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外汇担保办法》办理。

六、本合同所列附件，即开具保函申请书（副本）、保函（副本）和反担保函（副本）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二**

甲方为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其项目已经由\_\_\_\_ 批准，特向乙方申请\_\_\_\_ 万美元(或其他外币)外汇贷款。按照贷款办法和有关规定，业经乙方审查同意，为明确经济责任，特签订本借款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甲方确认向乙方借得现汇\_\_\_\_ 万美元(或其他外币)，买方信贷\_\_\_\_ 万美元(或其他外币)。

第二条 借款期限：现汇\_\_\_\_ 年\_\_\_\_ 月。(从第一次用汇之日起到还清本息止);买方信贷\_\_\_\_ 年\_\_\_\_ 月。按本合同所附的用款计划(略)，乙方保证及时提供。如因甲方未按计划用款而造成乙方组织外汇资金的利息损失，甲方按乙方规定支付外汇承担费。

第三条 借款利息率为年息：现汇为\_\_\_\_ %(按中国银行总行公布的浮动利率计息);按\_\_\_\_ 月浮动;买方信贷为\_\_\_\_ %，按\_\_\_\_ 天计算。在借款期间，每半年计息期应计的利息，如甲方未能支付，甲乙方直接借记甲方借款帐户内，实行复息计算。由于计息增加的贷款额，不占用贷款额度。

第四条 借款使用;在引进的技术设备成交后，应将合同副本送交乙方，甲方委托乙方全权办理进口开证，审单付款等事务。甲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外汇，不挪作他用，如果发生挪用，其挪用部分，乙方加倍收取利息。

第五条 借款偿还：甲方在借款期终止日，全部清偿贷款本息。甲方因故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归还借款时，由担保单位负责按期归还借款本息的外汇额度的相应等值的人民币(包括延期偿还的罚息)。对逾期未还借的款部分，甲方同意加付\_\_\_\_ %的罚息。

第六条 本合同所附的《用汇、还汇计划》和《还汇(款)保证书》及甲方担保单位出具有保函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在法律上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效力。

第七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借款使用的有关情况、报表、资料，为乙方检查信贷工作提供方便，双方应积极合作，努力促成项目的早日建成投产。

第八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到期结清本项债权债务时终止。合同正式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 份，送\_\_\_\_ (有关单位)备案。

甲 方：\_\_\_\_\_\_\_\_\_\_\_\_(公章) 乙 方：\_\_\_\_\_\_\_\_\_\_\_\_(公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三**

中国农业银行 北京 市分行国际业务部（以下简称贷款方）

立合同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担保方）

根据\_ 合同法 和\_宣布的《 借款合同 条例》的规定，经三方达成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贷款方同意借款方申请和担保的承担提供\_\_\_\_\_\_\_\_币\_\_\_\_\_\_\_\_万元贷款。

第二条 借款期限：此项借款使用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自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借款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借款利息：月息\_\_\_\_\_‰，年息\_\_\_\_\_％；或比照中国银行总行规定的浮动利率按\_\_\_\_\_月浮动。

贷款方按半年（季）结息一次。如借款方不能按期付息，则转入贷款本金计收复息。在 合同履行 期间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成变更计息办法，按调整后的利率和计算办法计算，并通知借款方。

第五条 借款方办理借款时，必须填写借款申请书，贷款借据，提出用款和还款计划。

第六条 借款偿还：借款方在本着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和金额内按还计划以\_\_\_\_\_\_\_\_为资金来源归还本合同借款之全部本息。

第七条 还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担保方，应按贷款方的要求向借款方出具担保书，一旦借款方不能按期，按额偿还贷款本息，由担保方承担还款付息责任。无论借款经过延期或已经逾期，或借款方出现任何情况，在贷款本息未还清前，担保方仍然负有担保责任，直至全部贷款本息还清止。

第八条 借、贷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贷款方保证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支付借款方2‰的 违约金 。借款方不按用款计划用款，其少用或多用部分须向贷款方支付2‰的承担费。

2．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停止或收回全部或部分贷款。如发生挤占挪用贷款，其挤占挪用部分在原 贷款利率 的基础上加收50％的罚息。

3．借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贷款方有权从借款方或担保方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20％的罚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向贷款方提出延期还款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后办理延期手续。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贷款，按逾期贷款办理。

第九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时，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限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借款方向贷款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借款方与第三者发生 诉讼 ，经法院判决败诉，偿付 赔偿金 后，无力向贷款方偿付贷款本息。

（3）借款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借款方的保 证人 违反或失去担保书中规定的条件。

2．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借款方应向贷款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借款方或贷款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成本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借款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借据凭证，使用留成外汇申请书，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经借、贷方和担保方法定代表或法定代表授权的签字人共同盖章后生效。

贷款方：（公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盖章）\_\_\_\_\_\_\_\_\_\_\_\_

借款方：（公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盖章）\_\_\_\_\_\_\_\_\_\_\_\_

担保方：（公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盖章）\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四**

借款人名称: (甲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开户金融机构:

账 号:

电 话: 邮政编码:

贷款人名称: (乙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电 话: 邮政编码:

保证人名称: (丙方)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电 话: 邮政编码:

签订合同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第一条 丙方担保金额为甲方根据 年 字第 号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向乙方借用的资金本金(大写)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整及其相应的利息、费用和罚息。

第二条 丙方保证代甲方清偿甲方在上述借款到期而未能按时偿还的借款本金、利息、费用及罚息，并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 个营业日内，清偿上述款项。

第三条 丙方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上级单位的任何指令、甲方地位及财务状况的改变、甲方与任何单位签订任何协议或文件及本担保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的无效或解除而免除。

第四条 丙方机构若发生变更、合并、撤销，丙方应提前 天书面通知乙方和甲方，由变更、合并后的机构承担本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或由甲方和丙方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担保人。

第五条 本担保合同生效后，甲方和乙方如需要变更主合同条款，应征得丙方的同意，由甲、乙、丙三方达成书面协议。

第六条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对丙方的资金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丙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材料，丙方应如实提供。

第七条 本合同的担保金额随甲方偿还或丙方代为清偿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本金、利息、费用及罚息的数额而相应扣减。

第八条 丙方代甲方清偿借款本息、费用及罚息后，有权向甲方追偿。

第九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未按期代为清偿到期债务，乙方有权委托丙方开户金融机构从丙方存款账户中直接扣收，并可视情况按担保总额的 %向丙方收取违约金。

2.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应按担保总额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乙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并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4.甲方和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擅自变更主合同条款，丙方可以自行解除担保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本合同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主要负责人: 或主要负责人: 或主要负责人: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五**

本协议由\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简称“借款人”或“借款方”)，与\_\_\_\_\_\_\_\_\_\_\_\_\_\_\_\_\_\_银行(简称为“银行”)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订立。

鉴于银行已准备基于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款项，向借款人提供此项定期贷款

据此，以双方相互承诺为对价，就下述内容达成一致：

第一条定义

基于本协议之目的，下列词语可定义为：

“营业日”：指位于\_\_\_\_\_\_\_\_\_\_\_\_\_\_\_\_\_\_银行开始正常银行业务的任何一天，以及同业银行拆借市场进行美元拆借交易的任何一天。

“承诺”：指银行在本协议生效日即承担向借款人贷款的义务。

“银行”：指位于\_\_\_\_\_\_\_\_\_\_\_\_\_\_\_\_\_\_ 的信贷银行国际分部。

“美元”：及“$”符号，指\_合众国的法定货币及与本协议项下所有支付有关的现汇。

“违约事件”：指依本协议第八条中所列举的所有事件。

“担保人”：指\_\_\_\_\_\_\_\_\_\_\_\_\_\_\_\_\_\_银行。

“负债”：任何人或借款人的负债是指依据 国通常接受的会计准则所包括的在债务被确认之日该人或借款人之资产负债表负债一侧所表明的确定负债的全部债务项目，其也包括其他被承继或被担保的，或属借款人次要或偶发的债务(有别于在托收过程中文件背书)在内的债务及负债，无论是源于任何协议所引起的负债或是提供款项及预付款项或其他方式引起的负债均属此范围。

“分期付款日”：指根据的规定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计达18个月，24个月，30个月，36个月，42个月，48个月，54个月和60个月之日。“付息日”：是指每一个计息期的最后一日。

(ii)假若一个计息期早于或晚于分期付款日开始或截止，则计息期将在该分期付款日结束。

“利率”指依、和中规定，或另有规定的利率。

“贷款机构”：是指国际银行机构，或根据其意愿随时指定的分行、分理处、分支机构或支行;贷款将自此类机构发放，且未偿付及全部偿付款项亦由此类机构收取。

“贷款”：指依本协议款规定由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

“票据”：指由借款人开具以银行为指定付款人的依附录a基本内容的期票，其证明因银行依本协议向借款人发放贷款而产生的借款人对银行的负债。

“人”：指任何自然人、公司、商号、团体、政府、政府机构或除借款人以外的任何以个人、团体或其他名义的实体。

第二条贷款

根据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款项并基于借款人作出的陈述与保证，银行同意通过其贷款机构借出，且借款人也同意借入本金为\_\_\_\_\_\_\_美元($ )的贷款。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依协议第六条规定，银行应向借款人在 指定的账号汇入协议约定的数额款项。如借款人未能完成第六条中规定的贷款先决条件，则银行无义务提供此项贷款。

还款、支付利息及计息期的确定

借款人同意依照协议规定的利息率，在付款日，分\_\_\_\_\_\_\_期偿还贷款本金。借款人应就其选择3个月或6个月利息期的结果，在利息期偿付之前5个营业日(第一个利息期除外)，通知银行。如果银行未收到上述通知，则下一利息期的长度与上个相同;假若一个计息期早于或晚于分期付款日开始或截止，则计息期将在该分期付款日结束。

利率的确定

依照协议规定每一计息期的利息应为百分之\_\_\_\_\_\_\_(\_\_\_\_\_\_\_%)。此利率加该计息期偿付前两日，时间11：00am，同业银行拆借市场的利率。

(i)以本协议的生效日期为期票出具日期;

(ii)依银行指令支付与贷款本金相等的款项;

(iii)分为相等的 期，每一期在分期付款日到期;

(iv)依规定利率偿付到期未付的本金部分的利息，依每一计息期在付息日偿付。

替代基础

在利率是依款规定确定时

(ii)在某一确定利息期，其原先规定的利息，即从同业银行拆借的利息无法正确反映银行的费用时，银行应在该计息期生效第一天之前至少一个营业日，以电传、电报或电话方式，将银行作出的决定通知借款人。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应通过友好会谈确定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基础(简称为“替代基础”)。如果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商定了替代利率，该利率应具有追溯力且自该利息期的第一天起生效。如果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未能就替代利率达成一致，银行应以书面形式向借款人出具一份银行为获得该利息期内贷款所要负担利息的文件，应当明确的是银行的利息率应与的相同，上述利息若确实影响了银行筹集该利息期贷款的费用，则新利率自该利息期的第一天起就有效。银行应向借款人提供其获得贷款的途径及为获得此贷款而支付费用的证明。在收到银行有关利息率或为获得贷款而支付的利息的通知后，借款人有权依据款的规定，将贷款和本票中尚未支付的本金的全部(不是部分)，加上自此预付日起计算的利息，一次性地先行偿付给银行。

过期未付本金的利息率

(ii)在借款人未能偿付之日的 同业银行拆借市场上的上午11：00，主要银行所出具的贷款利率报价的基础上再加个百分点()。银行应以正确的书面方式或电传通知借款人确定的利息。在不损害本条规定的银行的权利以及准据法允许的前提下，借款人同意补偿银行因为借款人不及时偿还贷款或本材料规定的本金或利息，或其他费用，所产生的损失，如银行为遵守出贷承诺、获得贷款款项而产生的损失。为此，银行应出具一份标明损失和费用的证书。

计算、终局决定

所有偿付的利息以360天为一年，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银行对每一期利息率的确定都对各当事方有约束力。

收入的利用

(a)贷款收入应用作(确定用途)。

(b)银行提示借款人，借款人确认其了解根据\_\_\_\_\_\_\_的政策，国际贷款只能资助\_\_\_\_\_\_\_国以外的非\_\_\_\_\_\_\_籍企业。借款人确认贷款收入将只被用于资助国以外的业务。

第三条信用证

为支持并担保借款人履行本合同及本票项下的义务，担保人应按照附录2(保函)的格式向银行出具一份备用信用证。该保函的金额应为\_\_\_\_\_\_\_\_\_\_\_\_\_\_，且有效期应到偿付贷款日后一个月的第一天为止。

第四条付款

根据合同和本票的规定，借款人对应向银行偿付的贷款不得抵消、反拆并不可自由兑换，付款应向\_\_\_\_\_\_\_\_\_\_\_\_\_\_的贷款机构支付，不迟于当地时间(时间)上午10∶00。一旦应付款日为非营业日，则自动顺延到该日后的第一个营业日。在计算利息和金额时应包括这一日和下一个营业日。

以美元付款的义务

根据本合同和本票规定，应由借款人偿付的本金和利息应以美元支付，而无论于何种法律、规则或制度，也无论是现有的或根据任何管辖权将可能会影响此项义务的履行。此义务也可通过偿付或诉讼方式予以保护。此项以美元付款的义务应是通过诉讼可以强制执行的，并且不受其他裁决的影响。

借款人部分提前付款的权利

在任一利息支付日，借款人有权在提前30天以书信或电传通知(不可撤销的通知)银行后，将本金和利息，部分地或全部地提前偿还。每一部分的预先偿还额应不少于\_\_\_\_\_\_\_\_\_\_\_\_\_\_美元，且按倒序偿还。提前偿还部分不得再借用。

借款人应对基于下列原因而使银行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利润损失)进行补偿。(银行的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银行在利息低于合同的规定而为组织贷款所付出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a)贷款未在该日签字;

(b)在利息偿付日以外进行的偿还和提前偿还。银行应将这些成本、费用和损失制成证书，发送给借款人。这一证书，如果没有明显的计算或转交上的错误即应有约束力。

如果任何税务被强制征收，则借款人须向银行支付必需的额外费用以保证银行得到在票据中说明而不含税务的净等额款项。所有税务应由借款人在罚款日期之前支付。在依适用法律支付税务之后45天之内，借款人应将完税原始单据转交银行，如无法转交单据，则应向银行提交包含满意的形式或内容的支付证据。

(b)借款人将保护银行或票据持有人免受侵害并向该方依其要求偿还已实际支付的任何税款。

增加费用

在本协议期间，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定的变化，或负责解释或管理的政府部门作出的解释或管理的变化，或财政或金融机构的指令的变化(无论是否有法律效力)将引起对于银行支付贷款本金或利息、票据金额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其他款项的税基的变化;或强制、修改或承担任何储备金、特别储蓄及或对资产、基于账户或扩大信贷的储蓄类似要求;或强加给银行或 同业银行市场任何其他对本协议、贷款或票据产生影响的条件，或可能导致银行贷款或维持贷款的费用增加，或减少银行应收取款项的结果，在这类情形下，借款人应向银行依其要求支付此类附加款项以补偿银行增加的费用或减少的收入。由银行出具的确定其补偿必要额度的证明应先行送交借款人，除非有计算或传递方面明显的错误，否则该证明将最终作为确认文件并确定补偿金额。

法律变更

(1)承诺;或

(2)发放贷款或维持贷款的行为成为不合法的情况下，银行应通知借款人并以书面形式向借款人递交有关此类变更的证明。基于由银行向借款人作出的有关此变更的通知，银行的承诺即终止，且全部贷款本金和未付票据款项，连同利息和依本协议应向银行支付的所有其他款项均须于此类变更之日后继的计息日或依银行规定的更早的日期完成支付。

第五条陈述与保证

为使银行加入本协议并发放和维持贷款，借款人特向银行作出下列陈述和保证。

组建公司及资格

借款人是依\_\_\_\_\_\_\_国法律组建、有效存续及具良好信誉的(特定实体形式)，且其以\_\_\_\_\_\_\_\_\_\_\_\_\_\_自有资产组建并经营业务，并依财产所有者之特性或业务经营必需某种资格时在各管辖取得此类资格。

能力和权力

借款人有充分的权力参与协议，借贷资金，签署票据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义务;上述全部行为均经适当和必需的法人行为所授权。

同意与登记

任何人基于本协议及票据的履行、送达、执行、有效性或强制性或支付所要求的所有授权、同意、批准、登记、宣告、豁免及特许(除在此时中央银行许可汇付外汇并不适用的情况之外)均须完成并产生法律效力。

合法性和强制性

本协议及依协议出具和送达的票据构成依\_\_\_\_\_\_\_国有权法院的规定对于借款人的合法、有效并具约束力的强制性义务。

其他附属文件

本协议及其附属条款的执行和送达，以及上述票据的出具，均不导致因以借款人为一方或由借款人作出或其财产受到约束的契约、协议、指令、判决或文件涉及的，或借款人基于备忘录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的违反，对于借款人财产的留置权、托管或不动产债权的产生，某种过失(通知或时效已过或两者兼而有之)，或债务持有人宣布同样应付债务的情况，而且亦不违反适用法的任何条款规定。

财务报表

借款人在\_\_\_\_\_\_，并与该财政年度末借款人损益报告有关并已将复印件送交银行的资产负债表应是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依\_\_\_\_\_\_国通常所能接受的会计准则于期末日所准备出的，完整、正确及公正地反映该期间现时财务状况和期末经营成果。

在当日出具的资产负债表内及说明之中不得带有任何借款人直接或间接，固定费用或提成费率形式的重大债务;并且自出具资产负债表之后起，在借款人业务、财产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及经营上不存在重大不利变更。

重大不利条件

除自\_\_\_\_\_\_\_以书面形式由借款人向银行披露的内容外，无论借款人的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经营以及借款人的财产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出现重大不利的影响。

诉讼及其他

除以书面形式由借款人向银行披露的内容外，不得有任何依据法律或平衡原则作出的不利决定将对借款人业务、财产及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案件或司法程序(不论是否以借款人的名义)或对于借款人的威胁、对抗或影响的存在。借款人不得违反严重影响借款人经营和/或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的有关适用法律和/或法规，亦不得违反法院或任何人作出的命令、令状、禁令、要求或法令，以及任何以借款人为一方或借款人受其约束，其违约可能对借款人的经营、财产或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契约、协议或其他文件。

允许借款人依本协议和票据为条件基于票据完成所有支付义务，向银行的偿付应是不附带任何费用并且是完税的，而且银行所收到的偿付款项不含任何税务。借款人依本协议支付全部税务。

文证税务

本协议、票据及担保均不含任何印花税或文证税务或其他类似费用，其包括但不限于\_\_\_\_\_\_\_国或任何政体分支或征税权力机关的注册登记税，依据\_\_\_\_\_\_\_\_\_\_\_\_\_\_国的税务法典征收的印花税除外。

借款人先行承担协议项下义务及其债务，且借款人就本协议和票据的签署及履行构成私人与商业行为而非政府与社会行为。借款人及其财产不得享有与本协议义务相关基于主权或由于对销债务、诉讼、判决或执行会产生的豁免权利。

借款人对于其反映于\_\_\_\_\_\_\_，依本协议第款由借款人出具的资产负债表和相关说明之中的财产及资本，以及在出具资产负债表前后借款人取得的全部财产及资本享有良好的可以出让的权利;而且这些财产或资本，除依第款所述最近的资产负债表和相关说明中披露者外均不得含有留置债权(包括不动产抵押或证券权益抵押)。

借款人应申请依法律、法规或对于借款人或其资产有税务管辖权的各政府部门或征税权力机关发布的命令所要求的退税。借款人已付，或已约定支付可能与上述退税有关的全部税款、费用和其他政府费用;除此类税务之外，如有借款人所收取的税款，则将作为基金储蓄(依\_\_\_\_\_\_\_国通常所接受的会计准则)。在借款人账目上有关税务的费用、孳息、储备金(依\_\_\_\_\_\_\_ 国通常所接受的会计准则)是适当的。借款人知晓，除向银行提交的财务报告所披露的内容外，其不存在任何重大税务款项，并且对任何税务支付时间的延长均属无效并不得提出此类要求。

不利合同及指令

除以书面形式向银行披露的内容之外，借款人不得作为对其经营、财产或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指示、委托书、公司内部细则或其他限制合作文件或由任何人所作出的指令、法令或判决(以下简称限制性文件)的一方或受其约束;或不履行遵守或完成此类限制性文件包含的任何义务或条件。

同等履行

依本协议借款人的义务与票据中规定的借款人的义务排列在支付次序方面以及与所有其他借款人债务方面至少是同等的。

法律形式

本协议、票据及担保依\_\_\_\_\_\_\_国法律具有适当的法律形式，而且依其各个条款赋予强制力以强制程序在\_\_\_\_\_\_\_国法院对抗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人依\_\_\_\_\_\_\_国法律组建并具有良好声誉，而且其具有全部能力、授权和法律权力依担保承付债务、签署担保文件以及履行和遵守担保文件条款;在担保文件签署之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有效并对担保人义务在\_\_\_\_\_\_\_国有管辖权的法院依担保条款而具有强制力。

第六条贷款条件

(a)银行收到经正式签署的贷款本金的票据;

(b)银行收到经正式签署的担保书，其形式和内容应为银行所满意;

(c)

(1)借款方遵守依从本协议对其有约束力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g)银行收到律师意见书：

(3)银行所要求提供的其他律师意见书;

(h)银行收到每个参与人的权限证明：

(1)代表借款方在协议上签字的证明;

(2)代表担保人在担保书上签字的人的证明;

(3)代表借款方签署票据的人的证明;

(i)银行收到根据上述h条款被任命的每个人的经确认的签字样本;

(j)银行应得到依本协议为预定的交易而合理要求的一部分和更多的资料和文件，包括组建记录，并且这些文件须经适当的法人权力机关的确认方可。

第七条约定事项

借款方借款，应交付所有的票据并且履行下述所有其他的义务，但银行以书面形式另外同意的范围除外。

财务报表

借款方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的半年结束后不超过60天之内向银行提交未经审计的资产平衡表和损益表，并且要全面正确地阐明和公平陈述财政状况。

(b)借款方应向银行提交银行在任何时候合理要求的其他资料、报告或声明，并且允许银行或它的代理人在任何合理的时间检查借款方的财产，并检查、审计、审查借款方的账簿或记录和提取摘要。

平等待遇

借款方本协议项下和票据项下的义务至少应和借款方其他有关的所有债务处于平等优先受偿地位。借款方不应在现在或将来为其他债务担保而在其现有的或将来据有的资产或收益上设置任何抵押权，留置权，保证或其他费用(在正常商业活动中的信托收据除外)，除非担保产生的利益和借款方在本协议和票据项下义务同时平等和有比例地扩大。借款方保证遵守所有适当的有管辖权的当地法律以使借款方在本协议和票据项下的义务与其他债务至少处于平等地位。

保持同意和登记

借款方应该并且主动遵守其适用法律，及根据银行任何时候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和票据事项所要求和期望的获得政府机构的同意、许可、批准或授权及进行登记，并采取所有必要的适当的行动确保已获得的所有同意、许可、批准、授权和登记的继续有效;借款方在获得贷款后的90天内向银行交付(中央银行)贷款登记证书的经确认的副本。

借款方得在任何时候用自己的费用投保，并随时在征得银行的合理同意时对可接受为保险财产的所有建筑物或借款方的财产的一部分投保，借款方应用这笔保险费用就类似经营和拥有类似财产的公司在与借款方基本相同的经营领域惯有的风险向负责任的并且声誉好的保险公司或组织对其财产投保。

存继、商业行为

借款方将维持和继续它的法人地位的存在，保持和现在一样的业务经营、正常的商业行为所必要的和合乎需要的权利、特权及特许权，在经营中为了维持好的经营秩序和状态所需的和必要的财产，遵守所有适用于任何法人的法律和法规，以及可能成为当事人一方并且其财产可能会受约束的任何契约、协议或其他文件的条款，而如果不遵守上述规定，将会对财政状况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第八条违约事件

(f)担保人拒绝履行或者修改它在担保书中的义务;或者

则前述任何违约事件的发生和继续，将导致贷款银行发放贷款的立即终止，银行可以宣布贷款本金和应计利息及票据立即到期并且应该支付，由此，贷款本金和应计利息和其他应支付的款项立即到期和应支付，不需要提示，要求付款，作成拒绝承兑证书或任何种类的通知，所有这些都已经借款方明示放弃，只要款中h项说明的任何违约事件发生，贷款和票据将立即到期并应支付，不需要对借款方再行宣布或通知。

第九条管辖地

管辖权

借款方同意凡是因其违约而引起的有关本协议、票据及其他预定文件或既定事件的法律诉讼及判决的执行都可在\_\_\_\_\_\_\_法院提起，或在\_\_\_\_\_\_\_国的任何法院或其他的地方法院提起，银行可以选择行使管辖权的法院，并且在本协议签署和交付后，借款方应不可撤销地和无条件地服从这一管辖。

借款方不可撤销地无条件地委托、指派和授权\_\_\_\_\_\_\_\_\_\_\_公司(位于)\_\_\_\_\_\_\_\_\_\_\_\_作为它的代理行为其收受在\_\_\_\_\_\_\_\_\_\_\_\_\_\_\_\_提起的有关本合同和票据的任何诉讼的传票。借款方同意代理行没有就送达通知借款方时将削弱和影响基于上述事项就任何诉讼而作出的送达和裁决的有效性。借款人进而不可撤销地同意传票从上述提起诉讼的法院用挂号邮件，通过航空邮寄，邮资已付，按照条中指定的借款方地址送达给借款方，然而前述事项不能限制银行用法律许可的任何方式传唤。借款人声明和保证，只要银行遵守本协议和票据，它将为了便于银行在提起任何法律诉讼时送达传票和办理其他法律手续在\_\_\_\_\_\_\_\_\_\_\_\_\_\_保持一个正式的使银行满意的指定代理行，并且保证答复银行用书面形式提出的关于代理行的身份和住所地的咨询。

裁判地点

借款人在法律允许的最大限度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对现在或以后在提起的以任何方式起因于或与本协议或任何票据有关的诉讼或审理程序的指定审判地点提出异议，对在上述法院提起的诉讼，不可撤销地放弃以出庭不便为理由而提出的请求。

第十条其他

协议的完整性

协议的全部及附录，均构成协议完整的部分及属于各方之间达成谅解的内容，并取代先前有关这一事项的所有协议和谅解。

(b)协议和票据的执行;

(c)如果一个违约事件发生并正在继续时(不管银行是否发出了违约事件的通知或采取了其他有关的行动)，对协议的管理。

不可放弃

银行没有或迟延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应视为放弃上述权利，单一地或部分地行使上述权利应不排除以任何其他方式行使或进一步行使上述权利或其他权利。借款方对本协议或票据的任何条款的放弃和异议除非经银行书面同意和签署意见，都是绝对无效的。上述放弃和同意只是在特殊情况下为了特定的目的时才有效。在任何情况下，如果借款方没有得到通知或要求，借款方在类似或其他情况下将有获得其他的和进一步的通知和要求的权利。上述权利和要求是累积的，而且不应援引法律构成排他性的权利和要求。

继续有效

借款方宣布的声明和保证，在贷款支付时仍然有效，借款方在条、条、条、条、条、条项下的义务在偿还贷款和取消票据时继续有效。

对借款方： 对贷款银行：

致： 致：

电传号：电传号：

或者，对任何一方来说，如果有了另外的地址应该用书面通知方式对其他各方讲明。所有邮寄的从一国到另一国的通知应视为一级的航空邮件寄送，邮资已付。除非有另外规定，所有以挂号航空邮件邮寄的通知和要求，在它们被寄出后8天视为收到，电传方式传送的通知和要求发送时间即视为收到时间。

准据法

本协议、票据及本协议项下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适用\_\_\_\_\_\_\_\_\_\_\_\_\_\_法律并依该法律进行解释。

条款的可分割性

本协议中任何管辖区域禁止或不能执行的任何条款就该管辖区而言，在上述禁止或不能执行限度内无效，并不使协议的其他条款无效，或者影响该条款在任何其他管辖区内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继承者和受让人

本协议对借款人和银行及它们各自的继承者和受让人同样有效。

借款方发出的所有通知、要求、请求、声明或其他通信都应用英语。除了根据本协议规定交付的财务报表不使用英语外，所有文件都应附有经确认的英文译本。在原始文件和英文译本发生冲突的情况下，不论为何目的英文译本将被视为正确的有约束力的文本。

标题等

本协议的不同条款和分条款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不构成本协议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含义和解释。

会计术语

所有的会计术语不在此作专门定义，应和部分中所指的准备财务报表时适用的会计准则一样，依据普遍接受的会计准则解释。根据本协议须提交的所有财务数据也要根据这些准则准备。

除非银行书面同意，本协议或票据的任何条款不得修改、变更、补充、撤销或解除。

本协议应由各方当事人签署任何数量的副本和分别在副本上签署，经签署和交付的副本中任何一份都是原始文件，但所有这些副本一起构成同一文件。双方于协议文首所述日期正式签署本合同，特此为证。

公司：\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信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国际贷款担保合同国际贷款信用担保六**

立合同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借款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担保方)

根据\_《合同法》和\_宣布的《借款合同条例》的规定，经三方达成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履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贷款方同意借款方申请和担保的承担提供\_\_\_\_\_\_\_\_币\_\_\_\_\_\_\_\_万元贷款。

第二条 借款期限：

此项借款使用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自一九\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借款用途：

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借款利息：

月息\_\_\_\_\_‰，年息\_\_\_\_\_%或比照中国银行总行规定的浮动利率按\_\_\_\_\_月浮动。

贷款方按半年(季)结息一次。如借款方不能按期付息，则转入贷款本金计收复息。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成变更计息办法，按调整后的利率和计算办法计算，并通知借款方。

第五条 借款方办理借款时，必须填写借款申请书，贷款借据，提出用款和还款计划。

第六条 借款偿还：

借款方在本着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和金额内按还计划以\_\_\_\_\_\_\_\_为资金来源归还本合同借款之全部本息。

第七条 还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担保方，应按贷款方的要求向借款方出具担保书，一旦借款方不能按期，按额偿还贷款本息，由担保方承担还款付息责任。无论借款经过延期或已经逾期，或借款方出现任何情况，在贷款本息未还清前，担保方仍然负有担保责任，直至全部贷款本息还清止。

第八条 借、贷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停止或收回全部或部分贷款。如发生挤占挪用贷款，其挤占挪用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50%的罚息。

3、借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贷款方有权从借款方或担保方在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20%的罚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向贷款方提出延期还款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后办理延期手续。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贷款，按逾期贷款办理。

第九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时，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限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借款方向贷款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借款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判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贷款方偿付贷款本息。

(3)借款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借款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担保书中规定的条件。

2、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借款方应向贷款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借款方或贷款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成本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借款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借据凭证，使用留成外汇申请书，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经借、贷方和担保方法定代表或法定代表授权的签字人共同盖章后生效。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